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通知，会议于2020年2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保证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的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拟向多家银行累计申请不超过伍亿元信用贷款，贷款期限为1年，利率不高于基准贷款利率，最终利率以银企双方签署的《贷款合同》相关条款约定为准。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贷款事宜，同意授权管理层办理本次贷款的具体手续并签署相关协议或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十八日